使徒行傳系列- 成就從主所領受的職事

-趁可尋找時求告祂



袁惠钧牧師 (Rev. Sidney Yuan)

(sidney@ccac.ws)

證道於聖谷華人宣道會

15950 Chatsworth Street,

Granada Hills, CA 91344

http://www.ccac.ws/cantonese

背景

- 在羅馬的司法系統，法庭的責任是要保護公民； 但因羅馬政府的腐敗，普通人難以得到伸張正義。
- 保羅很快發現羅馬政府的腐敗。司法行政的任務，落在地方政府的身上。 羅馬政府不會介入除非有外國的勢力參與，或有地方政府彼此不和的現象。
- 在這三章書中，我們看到了羅馬律法體系的運作，保羅在四個層面,被各人指控。

A)帖土羅的誣告(徒 24:1-9)

- 帖土羅用奉承的話開始，這是司法常用的手法。 好像現代的律師，很希望討好陪審員和法官。

箴 26:28 虛謊的舌、恨他所壓傷的人．諂媚的口、敗壞人的事。

- 帖土羅對保羅的指控和他的奉承一樣虛假。

1）煽動人民謀反(違犯羅馬律法)–

- 正如在帖撒羅尼迦，有不信的猶太人說保羅是那攪亂天下的(徒 17:6)！ 當然，帖土羅的說法是不正確的，制造暴亂的不是保羅, 是猶太人。

- 但因為保羅教導猶太人,耶穌基督是他們的王和主宰。這個信息對羅馬政府來說，聽起來像是教人背叛羅馬王(徒 16:20-21; 17:5-9)。 這個指控使我們想起了在主耶穌受審時被控的罪名一樣(路 23:1-2,5)。帖土羅還說保羅是個害蟲。

2) 領導非法宗教(違犯猶太律法)-

- 保羅新的教導，和猶太人想要保持的傳統舊發生衝突(可 2:22)。未經公會批准的新宗教是違法的。

- 帖土羅指控保羅是拿撒勒教黨的首領，原因是猶太人對拿撒勒的印象不是太好。拿撒勒還能出甚麼好的嗎(約 1:46)?

3）試圖褻瀆聖殿(違犯神的律法)－

- 控告保羅帶領外邦人進入聖殿。

- 首先帖土羅緩和了指控。 亞洲猶太人指控保羅污穢這聖地 (KekoinOken, 徒 21:28)，但帖土羅說，他甚至試圖褻瀆聖殿 (BebElOsai, 徒 24:6)。

回答:1)煽動人民謀反(徒 24:10-16)

- 保羅說，我來聖殿是敬拜，不是鬧事。
- 保羅在耶路撒冷，七日那麼短的時間，怎樣能煽動人民謀反?
-
- 保羅說他沒有在殿裏、會堂、或城裏、和人辯論、聳動眾人(徒 24:12)。幾年前保羅與彼得和耶路撒冷的長老們協議，不會在耶路撒冷向猶太人傳《福音》(加 2:7-10)。

回答:2)領導非法宗教(徒 24:17–19)

- 保羅說我所事奉的神，正是我祖宗的神、又合乎律法、和先知書上一切所記載的。

- 例如復活是舊約的教導(伯19:25–27; 賽 26:19; 但12:2)，無論善惡、都要復活(太. 25:31-46; 約 5:28–29; 啟20:11–15)。保羅說我對　神、對人、常存無虧的良心。

回答：3)試圖褻瀆聖殿(徒 24:20-21)

- 保羅說我是帶著給耶路撒冷的捐款回來。當亞洲猶太人在聖殿裡看到他時，保羅和四個許了拿細耳願的人在一起。他怎麼可能一邊在行潔淨禮，一邊褻瀆聖殿？

徒 24:19-20 他們若有告我的事、就應當到你面前來告我。 即或不然、這些人、若看出我站在公會前、有妄為的地方、他們自己也可以說明。

- 保羅再次提到他被審判的真正原因是，他傳死人復活的《福音》(徒 24:20-21)。

B)腓力斯的愚蠢(徒 24:22-27)

徒 24:24 過了幾天、腓力斯和他夫人猶太的女子土西拉、一同來到、就叫了保羅來、聽他講論信基督耶穌的道。

路加醫生只告訴我們, 保羅對腓力斯夫婦講了三個要點：

1)公義、

2)節制、

3)將來的審判。

保羅告訴他們，怎樣能夠悔改並相信耶穌基督。其實這正是約16:8，所講的，一個人能接受耶穌基督，要為罪、為義、為審判、自己責備自己.

1) 公義, 2) 節制

1) 公義 - 聖潔的神要求公義, 所以罪必須得到審判。這是個壞消息。然而好消息是, 這位聖潔的神為那些接受耶穌基督的人提供了他兒子的公義（羅 3:21-26）。

2) 節制- 在約16:8說罪, 保羅說節制, 其實都是一樣。人可以控制差不多任何的事情, 但不能控制自己。腓力斯和土西拉, 就是最好失控的例證。節制是他們都不懂得的事。保羅叫他們要節制, 是要指出他們的罪。

3) 將來的審判

- 如果他們不悔改， 審判就會來臨。要么耶穌基督是你的救主， 要么祂是你的審判者。我們怎麼知道耶穌基督是審判者？

徒 17:31 因為他已經定了日子、要藉著他所設立的人、按公義審判天下．並且叫他從死裏復活、給萬人作可信的憑據。

- 腓力斯甚覺恐懼(徒 24:25)， 字面意思是“腓力斯害怕了”。但他有沒有接受耶穌基督？ 沒有！ 他叫保羅暫且去吧、等我得便再叫你來。

C)非斯都的妥協(徒 25:1-12)

- 非斯都繼承腓力斯，成為總督。他比腓力斯好，他希望做正確的事。但他很快發現猶太人的政治並不容易處理。
- 保羅的案子，就是一個例子，他被監禁兩年，但沒有正式被起訴。保羅是一個猶太人，但他的自己人要殺死他。他亦是一個羅馬公民，但他的羅馬政府不知道如何處置他。
- 如果非斯都放了保羅，猶太人就不會放過他。但如果他繼續監禁保羅，他必須向羅馬政府解釋，為何監禁一個沒有被官方起訴的羅馬公民。

保羅決定上訴

- 非斯都看到沒有進展，就問保羅是否願意在耶路撒冷受審。(他這樣做是為了取悅猶太人，如果去耶路撒冷的話，保羅就就一定會送命)。但一個羅馬法官不能在沒有得到被告的同意，將案件轉移到另一個法庭。

- 保羅拒絕去耶路撒冷！保羅決定要以羅馬公民的身份去羅馬向凱撒上訴。

保羅上訴的原因

1) 他在耶路撒冷不能得到公平的審判

2) 他的目的地是羅馬(徒 23:11)，最快去羅馬的辦法，是向凱撒上訴。

3) 猶太人要殺他。上訴的話，羅馬士兵會保護他到達羅馬。

在這時候希律亞基帕二世和他的妹妹百尼基氏來拜訪非斯都。這位年輕的國王，和他妹妹住在一起的事實引起了猶太人的懷疑，因為猶太人的律法，禁止亂倫(利 18:1-18；20:11-21）。

D)亞基帕的狡猾(徒 25:23-6:32)

- 非斯都希望亞基帕面能審問保羅(徒 25:26)。保羅不單只為自己辯護(徒 26:24)，他也在傳《福音》，並見證耶穌基督。

- 結果，在會議結束之前，保羅變了法官，非斯都、亞基帕王和百尼基氏成為了被告！

- 這是保羅在使徒行傳中最長的一次演講。保羅的信息裏面，有五個重點

1) 我是個法利賽人(徒 26:4-11)

徒 26:6 現在我站在這裏受審、是因為指望　神向我們祖宗所應許的

- 以色列人的指望，是在彌賽亞(徒 1:6; 3:22–24; 13:23–33; 加 3:17–18; 4:4; 多 2:13; 彼前 1:11–12)。保羅說我所信的是同一個神的應許。就是復活的耶穌基督，彌賽亞。

- 猶太人相信復活。希臘和羅馬的人不相信復活(徒 17:31-32)，在場的撒都該人也不相信(徒 23:8)。對保羅來說，這是一個非常重要的教義，因為如果耶穌基督沒有復活，保羅說所傳的便是枉然(林前 15 章)。

2) 我見到光(徒 26:12-13)

- 掃羅不滿足，單單在耶路撒冷逼迫基督徒，他要去外邦人的地方來追趕他們(徒 8:4)。
- 掃羅在大馬色的路上，與耶穌基督相遇。他看到的光是超自然的神蹟，是神的榮耀(徒 7:2, 55-56)。
- 掃羅失明了三天(徒 9:8-9)，雖然他肉眼失明，但他屬靈的眼已經打開，可以看到永生的基督(林後 4:3-6)。

3) 我聽見主說話(徒 26:14-18)

- 耶穌基督用猶太人熟悉的亞蘭文對保羅說話，叫他，掃羅! 掃羅! 並告訴他, 繼續與主作對是無用的。使保羅明白：拿撒勒人,耶穌還活著。保羅不單只在逼迫教會，也在逼迫他自己的彌賽亞！

- 徒 26:16 中派保羅作執事, “執事”一詞的意思是“划船的人”，指船上卑微的僕人。保羅本來是一個受人尊敬的領袖，但在他接受主之後，成為了耶穌基督的僕人。

徒 26:18 我差你到他們那裏去、要叫他們的眼睛得開、從黑暗中歸向光明、從撒但權下歸向 神. 又因信我、得蒙赦罪、和一切成聖的人同得基業。

4) 我沒有違背(徒 26:19-21)

- 耶穌基督叫保羅起來，進城，告訴他怎樣做(徒 9:6)。他就立即服從了。從大馬色開始，保羅多次遭遇到危險，差點要了他的命(徒 9:20-30)。

- 儘管一再遇到挫折和危險，保羅仍然服從耶穌基督,沒有任何事能打動他(徒 20:24)!

5)我站立得穩(徒 26:22–32)

- 保羅的信息不是出於他自己，完全都是《舊約聖經》的教導。

徒 26:23 基督必須受害、並且因從死裏復活

- 其實就是《福音》(林前 15:3–4), 而《福音》每一個部份，都能夠用舊約來支持。例如, 彌賽亞的受苦和死(賽 52:13–53:12; 詩 22 篇)和祂的復活(詩 16:8–11)。他甚至用舊約來，證明神要他傳《福音》給外邦人 (賽 49:6), 成為外邦人的光。

徒 26:24 非斯都大聲說、保羅、你癲狂了吧．你的學問太大、反叫你癲狂了。

保羅為主癲狂

- 保羅說， 如果我癲狂,是為了神(林後 5:13)。
- 耶穌基督也被人認為祂是瘋了(可 3:21;約 8:48, 52; 10:20).
- 穆迪(Dwight Moody)， 有癲狂穆迪的別名。

徒 26:26 這些事都不是在背地裏作的。

- 保羅問亞基帕王、你信先知麼？ 他回答， 你這樣勸我幾乎叫我作基督徒了(徒 26:28)?

結語

- 很可惜，在《聖經》裏面，有很多人都是很接近得救，但最後都沒有得救。例如耶穌基督在世的時候，對一個人說：跟從我來．那人說、主、容我先回去埋葬我的父親。 耶穌說、任憑死人埋葬他們的死人．你只管去傳揚　神國的道。又有一人說、主、我要跟從你．但容我先去辭別我家裏的人。耶穌說、手扶著犁向後看的、不配進　神的國(路 9：57-62)。他們都錯過了進入神國的機會。
- 在雅典, 保羅一班哲學家傳《福音》，他們回答我們再聽你講這個吧（徒 17:32）。但保羅很快就離開了雅典，再也沒有回來。他們都錯過了機會。

結語

- 腓力斯與猶大很相似。 經文說腓力斯詳細認識這道（徒24:22）， 甚至聽了保羅的講道,很恐懼， 有感動（徒24:25）。但得救是在乎知罪悔改(約16:8), 不是懂得很多道理， 或甚至有感動。

- 他最後說你暫且去吧、等我得便再叫你來。而錯過了得救的機會。

賽 55:6 當趁耶和華可尋找的時候尋找他、相近的時候求告他.

References used for this Sermon

- The College Press NIV Commentary (Joplin, MO: College Press Publishing Company, 2008).
- R. C. H. Lenski, Interpretation of AUGSBURG PUBLISHING HOUSE Minneapolis, Minnesota, 1963
- John F. MacArthur Jr., MacArthur New Testament Commentary (Chicago: Moody Press, 2000).
- John Macarthur, Logos Bible Institute course notes (2001-2008).
- Warren W. Wiersbe, The Bible Exposition Commentary, Wheaton, IL: Victor Books, 1996.
- Word Biblical Commentary (Dallas: Word, Incorporated, 1998), WORD BOOKS, PUBLISHER • DALLAS, TEXAS

Other Sermons by 袁惠鈞博士 (Dr. Sidney Yuan)

點擊下面的鏈接聽道:

- 他在 Youtube 的講道
- 他在 華人教會網絡 的講道
- 他的其他講道和筆記(Archive, Logos)
- 他的 Podcast 講道(Amazon, Apple, Audacy, Audible, Castbox, Chartable, Chartoo, Hubbub, Itune, Ivoox, Listen Notes, Pin Queue, Podbay, Pod Engine, Podnews, Podtail, Podyssey, Rephonic, Spotify)
- 你可以用手機App來聽他的道(粵語堂TAB),和看他為你準備的筆記(Notes). 請掃以上二維碼 (QR Code).
- 講員(Speaker)
- 如果你喜歡他的講道,請你喜歡他的 Facebook 網頁